

##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

### 一、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

- 1、听取残疾人意见，反映残疾人需求，维护残疾人权益，办理残疾人证，为残疾人服务。
- 2、团结、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，履行应尽的义务，发扬乐观进取精神，树立自尊、自信、自强、自立意识，为社会主义建设作贡献。
- 3、弘扬人道主义精神，宣传残疾人事业，沟通政府、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，动员社会各界理解、尊重、关心、帮助残疾人，支持残疾人事业。
- 4、开展残疾人精准康复、教育、劳动就业、文化、体育、科研、辅具适配、福利、社会服务、托养服务、无障碍设施改造和残疾预防等工作；开办盲人保健按摩机构资格认定，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，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活动；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残疾人康复、扶贫工作；年度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及需求专项调查，残疾人生活补贴、重度护理补贴的审核办理。